

泉州市鲤城生态环境局文件

鲤环保〔2022〕1号

签发人：王纯宜

泉州市鲤城生态环境局 2021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年度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规定编制，报告所列的数据统计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。本报告的电子版可于鲤城生态环境局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下载。若有疑问或意见建议，请与鲤城生态环境局办公室联系（地址：泉州市鲤城区庄府巷 24 号 9 号楼 506 室；邮编：362000；电话：0595-22355767；传真：0595-22355021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

2021 年，我局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，对照国家、省、市、区关于政府信息公开（政务公开）工作相关要求，明确生态环境

部门信息公开工作重点领域和具体工作措施，不断强化制度建设，丰富公开内容，加强信息发布、解读和回应，不断提高生态环境工作透明度和社会满意度，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。对照《鲤城区生态环境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》推进生态环境重点领域信息公开，年度新增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6 条，发布环境质量、环评审批、行政处罚等生态环境领域监管信息 382 条。

同时，加强政策解读回应社会关切。2021 年我局发布规范性文件 1 件，通过局网站“政策解读”专栏同步链接被解读原文，发布政策解读文稿 1 篇、微信公众号发布各级环保重要政策解读稿件 25 条；做好人大代表建议、政协委员提案办理信息公开，发布答复信息 2 条；发布“双随机”抽查事项清单、抽查计划、抽查结果信息 7 条；开展重大决策预公开，通过区政府门户网站“民意征集”平台渠道主动向社会征集“十四五”生态环境保护专项规划意见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

2021 年我局通过网络受理信息公开申请 1 件，并按照规定在法定时限内予以办理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2021 年，我局共制作、获取政府信息 66 条，其中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 16 条、作为依申请公开信息数 6 条；向区档案馆、图书馆移交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6 条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情况

2021 年，我局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，充分发挥政务公开栏、政府网站和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发布作用，多渠道向群

众公布政务信息、趣味科普环保知识。其中，通过门户网站公开 398 条，通过“鲤城环保”微信公众号推送 284 条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

2021 年，我局把信息公开纳入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总体安排，与业务工作同部署、同安排，形成了主要领导亲自抓、分管领导直接抓、相关股室具体负责的工作模式。将年度信息公开的各项重点工作任务根据职责分解落实到股室、下属单位，并由局办公室牵头督促指导，每季度组织开展网站信息公开自查整改工作，及时发布工作提醒，保证信息公开全面、高效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1	1	3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373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11		
行政强制	2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1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1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1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1 年，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，但是对照政务公开相关文件规定、上级要求和社会公众的期望，还存在以下差距：一是信息公开类型及内容不够全面，政策解读形式不够丰富。二是公开内容有待进一步深化，重大决策预公开力度不够。下一步，我局将进一步加强政策解读力度，丰富解读形式。注重运用数字化、图表图解、音频视频等方式，提高政策解读的趣味性、针对性、科学性、权威性。突出环保重点领域信息公开，加大重大决策事项民意征集，充分利用互联网优势，对社会关注度高的决策事项，除依法应当保密的以外，在决策前应当向社会公开相关信息，并及时反馈意见采纳情况。通过政务公开让公众更大程度参与政策制定、执行和监督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

泉州市鲤城生态环境局

2022 年 1 月 5 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泉州市鲤城生态环境局办公室

2022 年 1 月 5 日印发